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3,797,362,490.20 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130,471,626.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913,089,532.50 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499,979,551.44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4,413,069,083.9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5.23%。剩余未分配利润 59,884,272,957.70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近三年主要分红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913,089,532.50	3,924,683,282.50	5,102,088,267.25
回购注销总额（元）	499,979,55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27,201,094.15	13,033,066,612.84	16,815,755,534.3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3,797,362,490.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12,939,861,082.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499,979,551.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14,125,341,080.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13,439,840,633.6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D/C）			95.15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财务状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对当期经营性现金流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